真理大學113學年度第二學期舊生註冊須知

各位同學平安:

請同學務必詳閱下列說明,以確保您的註冊權益。

- 一、本校學生完成選課並繳交註冊費用(辦妥就學貸款)者,即完成註冊手續。
- 二、學雜費繳費單請於114年2月1日(六)起自行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,並請於繳費期限內繳交。網址:http://sso.au.edu.tw/portal/。
- 三、學生務必按繳費單說明,至指定銀行或代收機構,臨櫃(信用卡)繳納、ATM轉帳繳納。
- 四、「依教育部規定,休、退學者若要免繳費須於註冊日之前申請並完成完成修、退學程序」;開學日之後第1週至第6週只退學雜費三分之二;第7週至第12週只退學雜費三分之一;第13週起不退費。尚未繳費者,須繳納應扣費用始得完成休、退學手續(詳細規定請見本校會計室網頁-學雜費資訊-「真理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」)依教育部規定,休、退學者若要免繳費須於註冊日之前申請並辦理完成休、退學程序。

五、加蓋註冊章戳程序:

- (一)已如期繳費者,請於114年2月24日(一)後,於上班時間至教務行政組<mark>加蓋註冊章</mark> 戳。
- (二)未如期繳費者,請至教務行政組領取註冊檢核單,依檢核單所列程序完成註冊手續後,連同學生證送至教務行政組加蓋註冊章。

六、選課時間:

- (一) 低修申請、加退選課程: 114年2月17日(一) 起至114年2月22日(六)止。
- (二)延修生註冊選課:**114年2月12日(三)**。
- (三) 重大理由加選暨超修申請: 114年2月24日(一) 起至114年2月26日(三)止。
- 七、開學上課日期:114年2月17日(一)。
- 八、註冊手續應於開學前完成,倘逾期二週未註冊且未報准休學者,依本校學則規定將予以退學。
- 九、註冊選課及其他相關事項詢問單位及電話如下:

相關事項	承辦單位	真理大學總機 (02) 2621-2121轉分機
學雜費繳費、轉帳問題	出納組	1332 \ 1333
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	生活輔導組	1251
兵役	軍訓室	1818
住宿	生活輔導組	1216或1815
選課、學籍、成績及註冊	教務行政組	1123~1128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:

- (一)延修生之重補修課程,無論上、下學期不及格,均應於每學期辦理註冊或休學手續, 否則視同自動退學。
- (二) **2** 月 **12** 日(三)當日加開校務資訊系統,提供延修生加、退選。請同學務必於當日 完成最終選課。並於 **2** 月 **13** 日(四)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繳費單,於繳費期限內繳 交,即完成註冊手續。

(三)學生兵役緩徵及儘召作業:

- 1. 請延修生、復學生男同學至校務資訊系統→學務系統→兵役系統→兵役資料管理→維護延修生、復學生兵役資料,填註個人服役狀態(已服兵役者,另需上傳『退伍令 or 結訓令影本』,免役者亦需要繳交免役證明)。請注意,未上網填者,系統將無法為各位辦理緩徵。
- 户籍地址需更改,請至校務系統→教務系統→學籍→「申請學生基本資料變更」提出申請。
 若因戶籍地址錯誤,導致緩徵公文無法正確送達而衍生出兵役問題,請自行負責。
- (四)各項學雜優待減免補助請於繳費截止日前辦理,請於開放列印繳費單後,持繳費單 及相關資料先至生活輔導組辦理減免更換繳費單手續。(詳情請洽詢生活輔導組)
- (五)辦理就學貸款同學,請於繳費單規定期限內完成就學貸款手續。(詳細情形請參閱 生活輔導組網頁)
- (六)住宿學生請於 2 月 15 日 (六)~2 月 16 日 (週日)至生活輔導組辦理入住手續。 (詳情請參閱生活輔導組最新公告)。
- (七)本校學生團體保險非強制性,如有選擇不加保者,請於開學後二週內,攜帶家長同 意書並註明退費華南銀行帳號至軍訓室辦理,退費由學校統一辦理,逾期未辦理者, 視同已加保。

※延修生註冊繳費注意事項

2月12日(三)註冊,選課當日暫不收取延修生學雜等費用,其學雜費繳費單將根據選課之時數計算印製,請於2月13日(四)起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學雜費繳費單,學校將不再寄繳費單。並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前繳交學雜費,以免逾越註冊最後期限,導致退學。